

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6名董事組成，其中3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 姓名 | 年齡 | 職位 | 委任日期 |
|------|----|--------------|-----------|
| 蔡晨陽 | 41 | 主席、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 2012年2月7日 |
| 蔡海芳* | 33 | 執行董事 | 2012年2月7日 |
| 蔡盛蔭* | 35 | 執行董事 | 2012年2月7日 |
| 蔡子榮 | 60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12年2月7日 |
| 吳世明 | 36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12年2月7日 |
| 余文泉 | 61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012年2月7日 |

* 蔡海芳先生及蔡盛蔭女士分別為蔡晨陽先生的表弟及胞妹。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蔡晨陽，41歲，為蔡海芳先生的表兄及蔡盛蔭女士的胞兄。蔡晨陽先生於2011年5月27日成為董事以及獲指定為執行董事，並於2012年2月7日獲調任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彼亦為展瑞的唯一股東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蔡晨陽先生積逾10年企業管理經驗。彼於2001年開始其企業家職業生涯，當時彼於中國安徽省成立安徽天怡投資有限公司，並從事房地產開發業務。蔡晨陽先生約於1998年8月至2001年期間於中國人民解放軍海軍第六工程建築處擔任工程師。

蔡晨陽先生於2005年4月成立天怡(福建)。自天怡(福建)成立以來，蔡晨陽先生一直負責制定整體業務策略、物色業務機會以及監管本集團的資本融資。

蔡晨陽先生已取得多項榮譽稱號，其中包括世界福建青年聯合會理事、2009中國民營企業領袖年會「中國優秀民營企業家」、七屆福建省十大傑出青年提名獎、第九屆福建

省優秀青年企業家及福建省誠信促進會第二屆理事會理事。蔡晨陽先生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福建省莆田市委員。

蔡晨陽先生於2004年自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取得經濟與管理研究文憑。蔡晨陽先生於2011年6月完成廈門大學的EMBA課程。

彼亦為展瑞的唯一股東及控股股東。

鑑於上述有關蔡晨陽先生的經驗、個人資料及彼於本集團擔任的職務，董事會認為，蔡晨陽先生於上市後繼續擔任本公司的主席兼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有利。此將會構成偏離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A.2.1條。董事會認為，蔡晨陽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為本公司提供強勁且持續的領導地位，並且可更高效及有效地規劃及執行長期業務策略。董事會相信，本集團由經驗豐富的高素質人士組成，彼等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業務的事宜。鑑於董事會的運作保障了權力與權限之間的平衡性，故該結構將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與權限的平衡性。

蔡海芳，33歲，為蔡晨陽先生及蔡盛蔭女士的表弟。蔡海芳先生於2012年2月7日成為執行董事。

彼約自2001年至2005年4月期間內於安徽天怡投資有限公司擔任採購辦事處副主任，負責物料採購及成本控制。彼於2005年加入天怡(福建)，任職採購辦事處副科長，協助成立天怡(福建)。於2006年至2008年，彼為採購中心經理，主要負責為天怡(福建)採購主要資產(包括生產設施及種豬)。彼於2008年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辦公室經理及採購部主管，負責管理採購部及天怡(福建)外部事務的管理。於2010年至2011年1月，彼為行政總裁辦公室助理。於2011年1月，蔡海芳先生獲晉升為副行政總裁，監管行政辦公室及天怡(福建)的採購。蔡海芳先生於1997年於中國莆田市一所中學畢業。

蔡盛蔭，35歲，為蔡晨陽先生的胞妹及蔡海芳先生的表姐。蔡盛蔭女士於2012年2月7日成為執行董事。

彼於2009年1月加入天怡(福建)，任職財務經理。彼於2010年3月獲晉升為財務總監，主要負責成立本集團的財務管理系統、審閱財務報告及業務表現報告、預算管理以及就融資策略及發展計劃向本集團提供建議。

彼於2010年符合國際註冊管理會計師資格。彼亦為合資格高級會計師，並自中國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取得有關資格。蔡女士於2006年畢業於澳洲科廷科技大學，取得專業會計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子榮，60歲，於2012年2月7日成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子榮先生於財務管理方面具有逾33年經驗。於1978年6月至1988年10月期間，彼為93師後勤部財務科正營級助理員。彼一直於中國人民銀行任職高級管理層近23年。彼於1990年1月至1996年11月為莆田縣中國人民銀行的副行長，並於1996年12月晉升為行長。於2004年2月至2006年10月，蔡子榮先生任職仙游縣中國人民銀行的行長。彼於2001年至2005年間獲選為莆田市第四屆人民代表大會的代表。自2006年9月起，彼一直擔任中國人民銀行莆田市中心支行宣傳部部長。蔡子榮先生於1985年畢業於中國人民解放軍南昌陸軍學校(現稱中國人民解放軍南昌陸軍學院)，並取得金融學文憑。蔡子榮先生與任何執行董事並無任何關連。

吳世明，36歲，於2012年2月7日成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08年12月起一直為廈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監事。彼為合資格中級會計師，並於通過中國財政部及人事部聯合舉辦的全國統一考試(其包括四份試卷，其中兩份關於會計實務(中級)、一份關於財務管理及一份關於經濟法)後於2001年12月獲財政部頒授有關資格。

吳先生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具有逾15年經驗。吳先生於1995年7月加入廈門森寶集團有限公司(「廈門森寶」)，擔任出納員。彼於1996年1月成為廈門森寶的會計師。於1998年1月至2001年11月，彼為廈門森寶的財務經理。吳先生於2001年12月成為廈門森寶廣州辦事處的總經理，並留任至2007年1月為止。吳先生於2007年1月成為廈門森寶電子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並擔任有關職務直至2007年11月為止。自2008年1月起，吳先生為廈門森寶財務總監。吳先生於2010年11月成為森寶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森寶食品」，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森寶食品集團」，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89))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的副行政總裁，負責監管其財務及經營表現(包括內部控制)。彼目前為森寶食品的執行董事，負責森寶食品集團的整體策略管理及財務管理。

吳先生於1995年在中國集美大學取得對外經濟企業財務會計文憑，並於2011年3月在中國西安電子科技大學取得金融學位(為網上學習課程)。

余文泉，61歲，於2012年2月7日成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於1977年12月至1980年9月，余先生為莆田縣西天尾公社團委書記。余先生於1980年9月至1986年5月擔任莆田縣常太公社管委會副主任。彼分別於1986年6月至1987年10月及1987年11月至1991年8月擔任莆田縣常太公社黨委副書記及書記。於1991年8月至1998年9月，彼任職莆田縣常委常務副縣長。彼由1998年10月起擔任莆田市農辦退休調研員，並任職直至2009年7月為止。

余先生於1999年畢業於福建師範大學經濟法律學院，取得政治經濟學文憑。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概無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任何於聯交所或任何證券於海外上市的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

高級管理層

蔡青，29歲，為蔡晨陽先生、蔡盛蔭女士及蔡海芳先生的表弟，於2005年4月加入天怡(福建)，並協助成立天怡(福建)及興建本集團的豬隻養殖場。彼於2006年3月成為天怡(福建)銷售部的高級職員，負責為天怡(福建)的產品進行市場研究及開發。於2007年7月至2009年12月期間，蔡青先生為福建省涵江蜂產品開發中心營銷部的經理。於2010年1月，彼重新加入天怡(福建)，並成為銷售部經理，負責福州及泉州的市場開發，直到彼於2011年5月獲晉升為銷售部主管為止。蔡青先生於2005年畢業於福建師範大學，取得城市園林花卉文憑。

陳金良，43歲，已自2005年10月起成為天怡(福建)的副總經理。陳先生於2005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行政總裁辦公室經理。彼於2005年獲晉升為副總經理職位，並一直負責天怡(福建)的人力資源管理及基建投資。

陳先生於2000年7月取得廈門大學廣告學文憑。於1990年2月至2005年4月，彼任職於莆田市廣播電視中心，並曾獲晉升為新聞部經理。

楊志海，35歲，於2005年10月加入天怡(福建)，擔任生產部副科長，並於2011年3月獲晉升為生產部科長。楊先生於2000年7月自福建農業大學(現稱為福建農林大學)取得食品營養與檢測文憑。畢業後，彼於福建農業大學食品實驗廠擔任該廠的技術人員、

生產經理及副科長，並任職直至2003年為止。於2003年6月，楊先生加入永輝工業發展有限公司，負責其生產管理及質量控制。楊先生曾參與設計、興建及建立本集團的豬隻養殖場及屠宰場。楊先生負責(其中包括)提升本集團的生產技術、產品質量控制及物流流程。

公司秘書

谷建聖，50歲，於2011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彼負責本集團於香港的財務申報事宜，包括編製財務報告及確保本集團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法定規定。此外，彼負責實行內部控制以及企業管治及常規，以及就本集團的財務事宜與外部各方及監管機構聯絡。

谷先生在財務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9年經驗，並於加入本集團前曾任職於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彼過往曾於一家新加坡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職務。谷先生持有澳洲堪培拉大學的商業(會計)學士學位。彼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會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2月7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由3名成員組成，即吳世明先生、蔡子榮先生及余文泉先生，彼等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的主席為吳世明先生。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2月7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檢討彼等的表現。

薪酬委員會現時的成員為吳世明先生、蔡子榮先生及余文泉先生，彼等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為蔡子榮先生。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2月7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董事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由3名成員組成，即余文泉先生、吳世明先生及蔡子榮先生，彼等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為余文泉先生。

董事薪酬

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集團支付予董事的薪金、房屋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其他津貼、實物福利及花紅的總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0.2百萬元、人民幣0.2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有關董事薪酬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的本公司會計師報告附註11。於往績記錄期內：

- 概無本集團已付或董事應收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的薪酬。
- 概無本集團已付或董事或前董事應收作為失去董事職位或失去有關管理本集團事宜的任何其他職位的補償；及
- 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僱員

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平均有534名僱員。應付僱員薪酬包括薪金及津貼。

下表顯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部門劃分的僱員明細：

| 部門 | 僱員人數 |
|---------|------------|
| 管理及內部控制 | 7 |
| 採購 | 7 |
| 銷售及營銷 | 352 |
| 屠宰 | 54 |
| 生豬養殖 | 65 |
| 會計及財務 | 18 |
| 行政及其他 | 31 |
| 總計 | <u>534</u>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部門合共有352名員工。彼等大部分均受僱於本集團的超市專櫃。由於超市的營業時間通常較長，各超市專櫃一般需要約四至七名銷售員工輪班工作。

本集團認識到與其僱員維持良好關係的重要性。本集團與其僱員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問題或因勞資糾紛而令其業務中斷，亦無在聘請及挽留經驗豐富的僱員方面經歷任何困難。董事相信，本集團與其僱員維持良好工作關係。

僱員薪酬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包括基本薪金及花紅。花紅乃按年度基準根據表現檢討釐定。銷售員工的薪酬主要包括與銷售表現掛鈎的佣金。

董事相信，透過以股份為基礎的激勵計劃激勵、挽留及獎勵僱員以及吸引新人才，將會使彼等的利益與本公司的利益一致。為達到此目的，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其將會於上市後生效。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選擇任何合資格僱員作為經選定承授人參與購股權計劃。有關更多詳情，請見本招股章程附錄六一「法定及一般資料」內「購股權計劃」一段。

本集團於截至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1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產生員工成本(包括銷售佣金、員工薪金及福利開支、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及員工及工人的花紅及福利金)分別約人民幣2,697,000元、人民幣3,954,000元、人民幣6,480,000元及人民幣9,381,000元，分別佔本集團於該等期間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營業額的約5.2%、2.5%、1.5%及2.6%。

本集團為本集團於香港的全體僱員參與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登記的公積金計劃(或該計劃)。自願性供款乃於一段時期歸屬於本集團的僱員。除有限的例外情況外，來自強制性供款的所有利益必須保留，直至僱員達到65歲的退休年齡或終止受僱並達到60歲為止。本集團向該計劃的供款可用以抵銷任何長期服務付款或應付遣散費，並可用作扣減所得稅。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信達國際融資為其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就下列事宜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i) 刊發任何監管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

- (ii) 倘擬進行一項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
- (iii) 倘本公司建議按有別於本招股章程所詳述的方式使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或倘其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招股章程內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iv) 倘聯交所就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委任期將於上市日期開始，並於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分派其有關上市日期起計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的年報當日或本公司及信達國際融資簽訂的合規顧問協議以其他方式根據其條款及條件予以終止當日為止結束，而此項委任可經相互協議予以延長。